

**南區區議會屬下
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**

要求延用黃竹坑臨時巴士總站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請各委員就上述議題發表意見。

背景

2. 徐遠華先生於會前以書面向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（下稱「委員會」）主席提出，要求在2017年1月9日舉行的委員會第七次會議上討論上述議題，詳情請參閱附件一。
3. 按照《南區區議會會議常規》第13條，委員會主席同意將有關議題納入委員會第七次會議的議程。
4. 運輸署的書面回應載於附件二。

徵詢意見

5. 請各委員就上述議題發表意見。

南區區議會秘書處

2017 年 1 月